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			计量单位	数值
1	用地面积			m^2	388.4
	计容用地面积			m^2	388.4
2	容积率			m^2	0.70
3	建筑占地面积			m^2	613.77
4	建筑密度（工业项目要补充建筑系数：工业项目增加配套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比及用地占比）			%	15.80
5	绿地面积			m^2	1370.00
6	绿地率			%	35.27
7	（1）机动车车位数			辆	25
		地上机动车数		辆	3
		地下机动车数		辆	22
		住宅配建公共机动车车位数	住宅公共机动车车位数占住宅配建机动车车位数比例	辆 / %	
		住宅配建专用机动车车位数	住宅专用车机动车车位数占住宅配建总机动车车位数比例	辆 / %	
		充电停车位	辆 / % 其中快充停车位	辆 / %	
		机械停车位		辆 / %	
	（2）非机动车车位数			辆	109
	其中	地上非机动车泊位数		辆	109
		地下非机动车泊位数		辆	0
	（3）	室外机动车车位数占该核定标准车位比例		%	12
		室外非机动车车位数占该核定标准车位比例		%	100
	（4）	社会公共停车场泊位数		辆	0
8	总建筑面积			m^2	4095.59
	其中	(1)地上建筑面积		m^2	2717.96
		(2)地下建筑面积		m^2	1377.63
		(3)半地下建筑面积		m^2	0
9	计入容积率的建筑面积			m^2	2717.96
	其中(含规划、保留建筑面积和计入容积率的地下建筑面积)	（1）住宅建筑面积		m^2	
		（2）物业用房建筑面积			
		（3）	商业建筑面积	m^2	
			商业建筑面积占计入容积率的建筑面积比例	%	
		（4）	办公建筑面积	m^2	2717.96
		（5）	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公用设施建筑面积	m^2	
		（6）	其他		
10	不计入容积率的建筑面积			m^2	1377.63
	其中	(1)地下室建筑面积(仅作为停车及设备用房使用)		m^2	1377.63
		(2)架空层建筑面积		m^2	
		(3)半地下室建筑面积(仅作为停车及设备用房使用)		m^2	
11	(1)居住总户数			户	
	其中套型面积	≥150㎡/户的户数		户	
		≥90㎡户/的户数		户	
		<90㎡户/的户数		户	
	套型建筑面积≤90 ㎡的住宅占住宅总建筑的比例			%	
	(2)居住人口·-			人	

注：
1、本项目为多层办公项目。
2、办公停车配比：
（办公）机动车位：2717.96/100*0.8=22辆
机动车位实际位数：25＞22辆（满足要求）
（办公）非机动车位：2717.96/100*4=109辆
3、非机动车位面积换算：
非机动车位所需面积：74辆*1.5m²/辆=111.0m²
电动非机动车充电位所需面积：35辆*2.5m²/辆=87.5m²
非机动车位实际面积：208.5m²＞198.5m²（满足要求）
电动汽车充电停车位配置数量 22X20%=5辆
（快充停车位配置数量5X10%=1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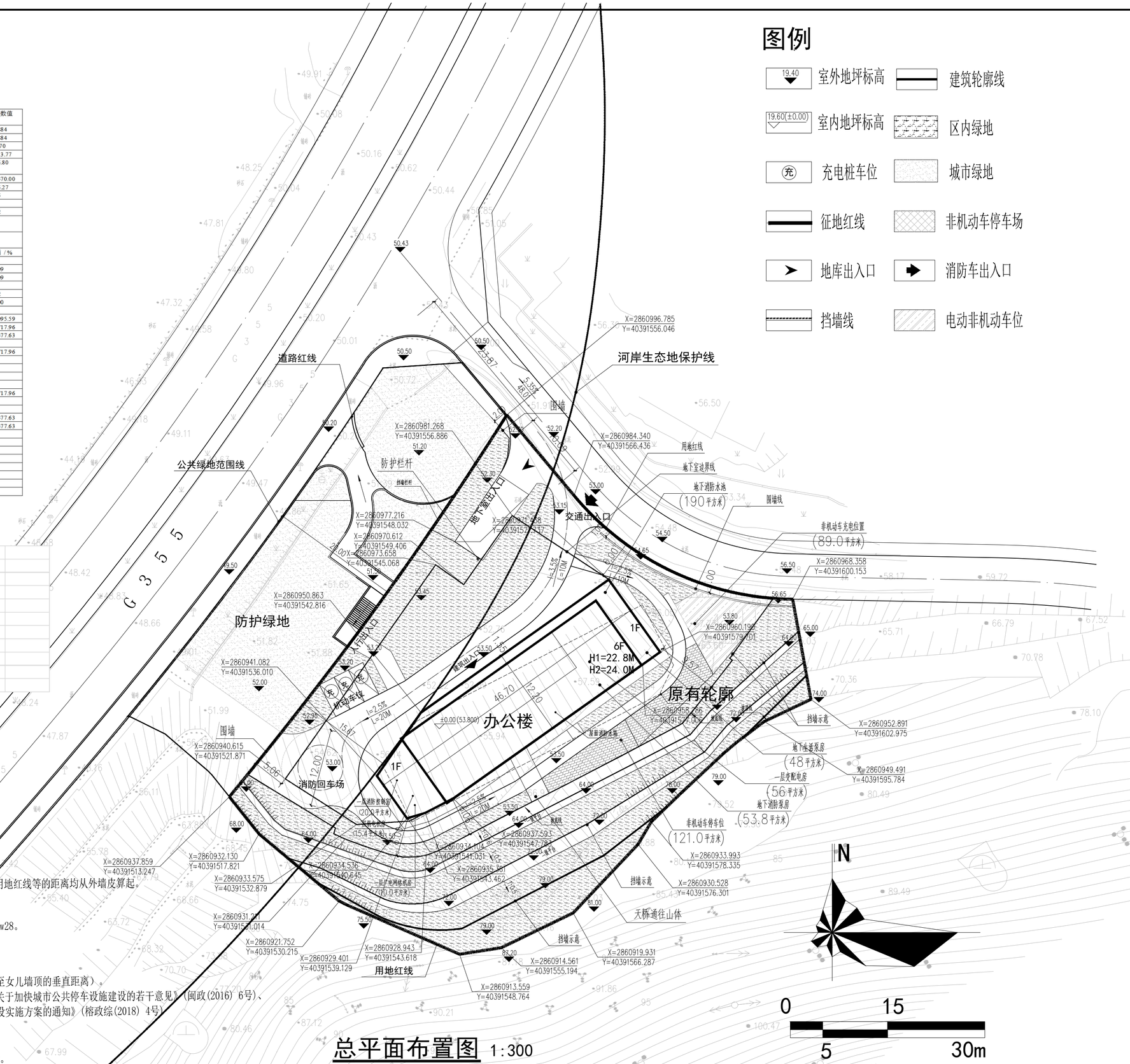

总平面布置图 1:300

说明：
1、图中所注尺寸，坐标单位均为米。
2、建筑定位坐标为外墙皮，建筑与建筑之间、建筑与道路红线、用地红线等的距离均从外墙皮算起。
3、现场放线时，如与实际有出入请与设计单位联系。
4、本总平建筑单体为底层建筑轮廓线。
5、道路、停车场均作现浇混凝土面层，做法详国标05J909-路2-2/sw28。
6、所有道路及停车场边缘均作条石道牙，做法详国标12J003-C6。
7、图中消防车道转弯半径均为9米。
8、本工程采用1985年国家高程，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9、图中H1为建筑消防高度、H2为规划建筑高度（室外出入口地坪至女儿墙顶的垂直距离）。
10、该项目配建机动车停车位建设充电设施满足《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城市公共停车设施建设的若干意见》（闽政(2016) 6号）、《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福州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政综(2018) 4号）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的有关要求。
11、本工程围墙为通透式围墙，高度为1.6米。
12、本工程规划设计执行《福建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7版。
13、本工程人防面积为2717.96*6%=163.08＜400平方米，故进行易地建设。
14、建筑高度为建筑物室外地坪至屋面和女儿墙顶，具体见图中标注。
15、挡墙边坡及截洪沟应按规范设计不得超出红线范围。由岩施单位进行专项设计，并报送相关主管部门进行审查，若存在重大变更，将调整后的总平面重新报送“永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审查。本总平中仅为示意，具体详专项设计。

图例

19.40 室外地坪标高	建筑轮廓线
19.60(±0.00) 室内地坪标高	区内绿地
充 充电桩车位	城市绿地
征地红线	非机动车停车场
地库出入口	消防车出入口
挡墙线	电动非机动车位

福建省联盛
中城设计有限公司

备注
1、本图纸版权属设计单位所有，未经设计单位书面批准许可，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翻印复制作为其他工程之用。
2、本图纸之尺寸，不能按比例量度图纸，所有尺寸和该工程项目有关者，必须结合现场实际丈量核准。
3、与本图纸相关联的其它图纸和文件，如发现矛盾时，请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时通知设计单位。
4、本图纸须加盖设计单位图纸专用章、注册人员执业章，并应签章齐全；否则本图纸一律无效，不得用于现场施工。
5、本图纸须经施工图审查单位审查合格并出具正式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文件。否则本图纸一律无效，不得用于现场施工。

图幅	A1	设计阶段	
版本号		出图日期	

图纸专用章：

注册建筑师执业章：

注册结构师执业章：

施工图审查单位：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工程名称：
永泰县运达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永泰县运达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审定		
工程负责人	邱吉忠	邱吉忠
专业负责人	邱吉忠	邱吉忠
审核	邱吉忠	邱吉忠
校对	张祖新	张祖新
设计	张佑好	张佑好
制图	张佑好	张佑好

图名：
总平面布置图

工程编号	24-02-01(F)
图别	方案
图号	01
日期	2025.12

专业	姓名	日期
建筑		
结构		
水工		